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管114年4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單位：元

主管機關	機關代碼 及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 標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 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 對象	備註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 核委員會	02007臺中市 府研究發展考 核委員會	三大建設引領城 市轉型 2025臺 中蛻變國際城市	網路媒體	2次(則)	綜合規劃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0,000	高視文化科 技有限公司	加強本市政 建設成果宣傳 行銷	瞰傳媒	
		1999市民專線、 本市重大活動	平面媒體	114.04.27	話務管理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20,000	臺灣中華日 報社股份有 限公司	透過報紙廣告 深化民眾對 1999服務專線 印象並同步宣 傳本市民限 定乘車碼	中華日報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宣導期程部分，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000.00.00-000.00.00(涵蓋期程)；000.00.00、000.00.00(播出時間)或0次(刊登次數)。
3.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4.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特別預算、基金預算、財團法人預算。
5. 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
6. 預算科目部分，總預算、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工作)計畫；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用)。
7.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
8. 預期效益請勿填寫宣導日期、宣導次數及預期吸引人數等。
9.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並按季於每季次月15日前送主計處彙整。
10. 主管機關欄位請填寫：○○局主管，如：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主管；臺中市政府主管之機關，請填寫機關名稱，如：臺中市政府秘書處、臺中市中區區公所